

各地级以上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结合当前疫情防控总体形势，按照文化和旅游部《关于推进旅游企业扩大复工复产有关事项的通知》（文旅发电〔2020〕104号）有关部署要求，经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研究讨论并报省委、省政府同意，现就推进旅游企业扩大复工复产有关事项提出以下意见，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 一、有关推进事项

（一）恢复跨省团队旅游经营活动。旅行社及在线旅游企业在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的前提下，可恢复经营跨省（区、市）团队旅游与“机票+酒店”业务。中、高风险地区暂不开放，跨境旅游业务暂不恢复。

（二）上调旅游景区游客接待限量。各地旅游景区继续贯彻落实“限量、预约、错峰”要求，接待游客量由不得超过最大承载量的30%调至50%。在严格落实各项防控措施的前提下，采取预约、限流等方式，全面开放景区室内旅游项目。

## 二、有关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各地要站在讲政治、顾大局、保稳定的高度，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将推进旅游企业扩大复工复产作为着力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帮助企业纾困解难的重要举措，用心用情用力指导企业及时转变发展理念、调整经营模式，切实将政策用好用足，加快推动旅游市场复苏振兴。

（二）强化疫情防控。各地要坚持把疫情防控摆在首位，督促旅行社严格按照省疫情防控指挥部相关工作指引、文化和旅游部《旅行社有序恢复经营疫情防控措施指南》及我厅下发的《广东省旅行社开展团队旅游经营活动新冠肺炎疫情疫情防控工作指引》等有关要求开展旅游经营活动，重点落实好游客报名环节管控、出团前各项保障、旅游行程管理、员工健康管理、突发疫情应对等各环节疫情防控措施，确保旅游安全。景区的演艺、娱乐、住宿等室内项目，要按照我省发布的演出经营场所、歌舞娱乐场所、住宿业等相关疫情防控工作指引，以严格落实测温、扫码、预约、限流等各项防控措施为前提，安全有序做好开放运营工作。

（三）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督促旅游企业落实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按照“谁组织、谁管理、谁负责”“谁的场地谁负责”的原则，压实压紧企业主体责任，严格确保各项疫情防

控措施和安全生产措施的落实。特别要强化对旅游包车、团队用餐，景区观光车、客运索道、缆车、大型游乐设施设备、游船等重点领域和关键节点的安全保障。提醒旅游经营者、旅游者密切关注目的地疫情防控形势，加强风险评估，合理规划线路，严格行程管理，确保团队旅游安全。

(四) 实行熔断机制。旅游经营单位要密切关注旅游目的地疫情防控动态信息，不得组团前往中、高风险地区旅游。一旦旅游目的地被列为中、高风险地区，未出发的团队必须立即取消或更改旅游行程；已经在中、高风险地区的旅游团队，须暂停在当地的旅游活动，听从当地疫情防控部门的指引和要求，配合做好相关疫情排查处置工作。

(五) 完善应急预案。要指导旅行社完善应急预案，明确疫情防控和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措施和处置流程，游览期间如出现突发疫情感染或疑似病例，应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对有关人员及时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Id=11\\_5023](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Id=11_5023)

